

威新中學公教圖書藏書

THE CATHOLIC LIBRARY
SACRED HEART SCHOOL

聖體規儀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印

No 272

盛新中學公教圖書藏

THE CATHOLIC LIBRARY
SACRED HEART MIDDLE SCHOOL

聖體規儀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印

No 272

1000 3-85

Francisco Brancati, S.J. (潘國光)

EUCCHARISTICA. METHODUS

3^a editio

上海
主
教
惠

重
准

天主
降
生
一
千
九
百
三
十
五
年

叙

余生也晚，余根也鈍，在教二十餘年，凡聖教（譯之書尚）未識其萬一，而况未譯者乎？（卽七克實義畸人十篇繙閱）數過而掩卷，懵然故其規條儀禮，自反多缺，惟恐獲罪於上主。幸用翁潘師善誘循循，竊叨領聖體者已數十次矣。今復得所著聖體畧說，明白顯易，布帛菽粟中，而錦繡纂組寓焉。誠者可明，明者可誠，中人以上，中人以下，皆可得而語也。不至於失人，亦何至於失言哉！雖專爲聖體規儀，僅撒格辣孟多之一，而洗滌堅振二端，及下三端，亦約而能該，包舉靡遺。至於不信之罰，誠敬之賞，報應不爽，顯跡煌

煌能令人毛悚，亦能令人心傾。然則讀是書而敢妄希聖，寵者幾希矣。讀是書而不神領聖寵者幾希矣。命予爲叙，敢識其概云。

上洋後學邱奧定謹識

聖體規儀

耶穌會泰西學士潘國光述

吾人得天主所賦善性，被惡神之妬，損陷於萬害之玄海。苟非上主之全能，天地內外必無他能可救之。天主見人之苦難無限，所以自動悲心欲救之。救之美劑雖甚多，然於愛人萬端，獨以降生取人性爲至妙，爲人表式，而先自行所教人之路。又立仁教，以引人遷善改惡，教規妙奧，非言筆可盡。然其畧義，俱歸三者。一曰性誠，以正人之僻情，而後可爲善避惡。二曰信誠，以炤人之明悟，而後可辯別真僞之理。三曰禮誠，以賦聖寵於人之靈魂，而後可得神力，以修身崇德。夫性信兩誠，其論解如天主實義、萬物真原、三山論學紀、龐之遺詮等書，無不明述，無煩言也。

夫禮誠、西文所云撒格辣孟多，其總有七。一曰洗滌。二曰堅振。三曰聖體。四曰痛解。五曰終傅。六曰品級。七曰婚配。撒格辣孟多者，譯言無形聖寵之顯跡也。蓋天主立聖教之理，以誠人之內外，乃人必有形體，而目力所能見者，則外也。亦有無形靈魂，而目力所不能見者，則內也。所以聖教禮義，包含兩秘。其一，爲無形之神物，而目力所不能視者。以誠人之內，則上文所謂無形聖寵是也。其二，是有形之現物，身司所能覺知者。以誠人之外，則上文所謂顯蹟是也。譬如洗滌聖禮，以淨水洗入教者之額。此禮屬外，乃有形而人目所能見者也。又蒙天主降聖寵，潤其神魂，赦其前罪，此聖禮屬內，乃是無形之神功，而身司所不能覺知者也。聖教諸禮義亦然。至於聖體大禮，超出神聖之靈明，而其玄義穆理，非明敏所能探，而愈勝諸才之渺意。蓋天主真是萬美善之尊，非世

物所能相對，而成此禮，却降體於人之卑陋，化其石心，而絲無德無功，復爲天主所愛之人矣。自此聖禮日顯大異聖跡，以懲不歸敬者之傲，而報祇恭者之善。其深道妙奧，筆舌何以能著。但因天主遺吾人行此聖禮，雖小可微物，豈可不虔奉其命。故敢畧述領聖體規條幾端如左。凡欲領聖體者，必宜先知天主立此禮儀，無他意也。實爲賦聖寵神勇於吾人之靈魂，以全守天主之十誡，喜行天堂之路，易退魔鬼之誘，力絕邪惡之根，洗滌心之積染，并粧飾靈魂之神美，可以朝吾主之聖容也。如我身之力氣，強健康美，必從飲食而宣發。靈魂之德力，精勇不倦，必繇吾主聖體而始得。所以聖經曰：聖體者，乃靈魂不朽之聖糧也。肉身之飲食，以胃中煖氣，化變血肉，與人身合爲一物。聖糧既降於我心中，非但無朽，又能化我之靈魂，與聖體相合相體。奉天主聖命，從前私

曲、遷改而符吾主正意矣。

又說人胃不得其治，飲食不能化，而變吾人精血。凡領聖體者，若其靈魂不得其正，必不可蒙天主之寵愛，反得大罪於天主。所以願領聖體者，先當澡滌本身之污，以告解各重罪惡，誠心痛悔，欲改前愆。然後以三德之功，信望愛天主，裝修自己靈魂。譬如欲迎一大寶，亦必掃除家庭積垢，而後擺設各式奇珍。況欲接萬物大君，全能真主，能賞吾天堂榮福，能罰吾地獄永苦者乎。

領聖體前兩三日，該求天主聖母，護守天神，本名聖人，當月主保聖人，賦德賦力，以收攝修滌吾心，天主將降，賜顧吾靈魂，欲其內立神福之尊位。假如寒素之士，欲款洽遠來尊客，必藉富家供奉，更延一二德士以陪之。且吾罪人，不幸墮落魔網，消敗天主所賦至美至足之天財。今

欲領聖體，豈可不仰藉至富絕德之聖母，及諸神聖乎。這兩三日之中，當告解己罪，嚴戒大小罪過，勿敢復犯，增加聖功。或讀聖教書，或多念聖經，或省察本身之不及，克治各樣罪根。或與人講聖教之理，以勸其爲善改惡，不容閒怠。如人家主從遠方歸，其諸僕必捧齎拜獻之禮。吾主自天降臨，吾靈魂，何敢空見。然所宜獻天主者，必是神功也。蓋天主實爲極純至神，不可以有形之俗物獻之也。領聖體前一日，宜奉大齋，打索子，裹銅帶，纏棕衫等功。或有故不得行，只夜餐可用淡泊，心中發大願，克己行功爲緊。至半夜到領聖體時，雖滴水粒食，切不可用。譬之野馬，非急制其暴，緊扯其猛，鞭之勒之，寡其食料，必不得馴。不馴而欲乘服，被其傷害，良可懼也。夜間臨睡時，行省功畢，祈吾主明日降蒞我靈魂。雖是不潔之居，然望

大主仁慈，進吾心內，頃刻能改，可爲天主安歇之所也。若睡醒，就宜思我明日將領聖體，求吾主赦罪，增我靈魂之德。當日起身穿衣時亦然，或誦不拘甚麼經典，穿過衣服，可拜天主，念早課等功，而後默念領聖體大禮，以讚天主大能，能立此禮之妙。望吾主仁慈，肯降來救我罪人靈魂，感吾主恩惠，不棄嫌我小可微物，容與其聖體相合，或別樣等好念，皆當備焉。行是功，可顯愛天主之情，必熱必全。乃愛者之心，誠不在我，只在所愛之物上。故不待思勉，而念言行，皆恆向之，食臥而繼續之，必望得之以爲福。若所得之福，非出於其所愛之物，則弗取而棄之矣。如向日葵花，因其氣之盛隆，繫於日輪之光，所以日出而偏東望之，日昇而輾轉向之，日沒而傾首從之。繫吾靈魂，可不如無靈之花乎。蓋吾得之命，吾魂之靈，吾身之成，吾用之糧，吾裹之衣，吾所見天地萬物之

美好、必竟自天主之慈手而降賦者也。此恩雖大雖廣、在吾主之心、猶爲微爲薄、還欲加厚。爲救我靈魂、降生爲人、親教我天路、然後代吾受難受死、被釘十字架、無限之恩、不穀滿吾主之心、今日又降臨以體我。則我靈魂、自當體其熱愛、而專心全力以承之。心信、心望、心愛、吾主所有萬萬美善、萬萬榮福矣。

從起身至與彌撒之時、當戒閒話、勿使靈魂之熱、易散易冷。以至領聖體時、不得蒙聖體之洪恩。

與彌撒之時、該思想吾主耶穌在祭臺上待我、上下左右、無數天神降來、以恭敬候俟天主之命。又想於其中、我護守天神、將領聖體之時、奉天主之命、送我罪人於天主臺前。則我罪人無德無功、豈敢發大膽、領吾主聖體。但既靠天主無限無量之慈悲、不看吾身之惡、而愛其所自

造之靈魂，故要吾領聖體，以救之，以修之，以申佑之，所以不敢逆命而欲領之也。又念領聖體經。

司祭鐸德領過聖體，爾當誠心悔本身之罪。發願寧可服世間萬苦，再不敢得罪于天主。然後念悔罪、解罪、二經。

領聖體之時，心中默誦吾信吾望吾愛吾主耶穌。信者，信吾主耶穌降生受苦難，釘十字架，死而乃瘞。降地獄，第三日復活昇天，日後從彼而來。審判生死者，真實無惑，實在聖體之內，而麪之白香味形遮蓋之。彼麪之體，誦過彌撒祭言，則變爲聖體，絕無麪體矣。世物各有內有外，物內爲物之體，物外爲物之形。如日用飲食之物，各有其體，可以養育人之肉身，而可化變人之血肉，亦有其形，就是飯之味香色，則於其體，必不相等也。今麪雖有體有形，其念過彌撒祭言，絕無麪體，獨存其形，所

見卽麪之白味香者而已。

望者、望吾主耶穌。肯赦我靈魂之罪、而賜聖寵神力、以奉天主之命、而得天上之福也。

愛者、愛吾主耶穌。因賜顧我靈魂、未罰吾降地獄、待我至今、以悔罪改過爲善、而領聖體之大恩也。

領過聖體、該思吾主坐於我心中、所以懇求聖母、本名聖人、當月主保聖人、來奉陪吾主耶穌。然後想我靈魂、跪在天主臺前、感謝拜敬吾主之大恩。又念上文吾信吾望吾愛吾主耶穌、又求天主賦德力於我靈魂、而保佑我身在地上、承行天主聖旨、如於天焉。

祭完彌撒、不可就起身、當念領聖體後經。又念聖人列品禱文、請諸聖人、代我罪人、感謝天主之大恩。領聖體之當日、該盡力存養、心中之念、

口裏之言、滿身之動、雖微不善之事、皆不敢爲、庶幾可與此大禮。

或曰、吾主立此聖體大禮、使吾人領之者、實証天主愛人之至、明顯吾人尊貴之大位、報聖賢之大德。倘我罪人、無德領此大禮、而自內至外、念言行、多有罪、何敢妄詣祭臺前、領吾主聖體。恐冒領之、非能有功、反陷於褻瀆之罪也、不如望而仰之爲可乎。

答曰、凡可相比之物、必有相倣相似之理。假如比人與石、曰、孰智乎、無不晒其間之愚矣。以人與石、必不同類。論明靈之理、毫無相倣、故不可相比也。如取石之重、而比人之重則可。蓋重與重同類、故可相倣而相比也。今論吾人之德、與領聖體之禮、絕不可相比。蓋人雖賢聖、必有限量、而其功德、亦有限量。則天主無限無量之深理妙道、豈可相比相似、何敢輕行仰望聖妙之理。然因天主仁旨、令吾人行此聖禮、不可疑其

當行與否，不如愛敬大父母之仁慈，而順服其恩命。吾人當盡心守領聖體規條，以畏愛天主聖禮，或於規條偶有不全，切勿自疑不可領，領之者，亦勿自疑有重罪也。乃其間只有兩礙，而人有之者，不可領焉。其一繫於肉身。其二繫於靈魂。繫肉身者，則自半夜至領聖體時，當守齋，雖微物飲食，必不可用。不空心而敢領聖體，得罪於天主。繫靈魂者，或有重罪而未痛悔求解，決不可領。敢領者，大得罪於天主。非犯此兩端，雖與領聖體規條稍差，必有功無罪，可領也。若領聖體時，爾本心中，覺無當領聖體之熱愛，則該發大願曰：我罪人無功無德，熱愛天主之心，甚微甚淡。所以願得本名聖人，主保聖人之大功，護守天神之淨潔，聖母之盛德，大愛天主之心，以敬愛領吾主耶穌聖體。如月自無光，既得日輪之光，自亦必明。猶吾人雖無領聖體之熱愛，苟仰望實願得聖人

之功德，則天主喜其聖人之功，如在我靈魂之上而收之。此妙意非吾人所推論者，乃吾主耶穌親口所教之道也。西方昔有默諦爾德聖女，領聖體之當日，震恐無愛敬天主之熱心，所以心中憂極，不敢妄領聖體。吾主耶穌愛其謙謹之心，發現之而問曰：何不往領聖體耶。聖女拜敬曰：罪人之心甚冷，何敢領聖體。耶穌曰：汝願得聖人愛天主之熱心，則其熱心必降於汝，因命往領聖體焉。今或有所不能行之功，則該發行功之心意，乃天主至喜此善願，如實行以報賞之，或有行善功而無行善功之實意，則天主臺前，不享其功，而無所報賞。假如盛美之肉身，苟無靈魂賦其勇力，必死也，醜也，陋也，人目所不堪視也。則人善功之魂，必誠心實意是也。若有善功而無善功之正意，則其功必死也，醜也，陋也，吾主所不愛觀之矣。昔天主耶穌在世之時，協路撒冷府人，欲脩

一大天主堂，人人共竭力以助其功。一朝有貧寡婦，獨助二文錢，吾主耶穌偶見之，對眾曰：大哉寡婦之功也。或問曰：二文錢何大乎？曰：二文錢雖至微至卑之物，其獻之之意願，甚廣甚大，其功從意，非從錢也。又問曰：予竊聞西方，凡奉聖教之人，未有臨終而不領聖體者。蓋命終時，吾讐至凶至惡，明知人魂既離，本身不可引誘，所以此時以萬計攻其心，欲亂其魂，故必領聖體，望得神勇，克勝邪魔之狠也。倘使其人病重，須服藥，不能以空心待至領聖體之時。至此兩難，可領之否？答曰：諸聖禮，當別二理，其一屬於聖禮之成，其二屬於聖禮之敬。所謂聖禮之成者，即全成其理之要禮，苟稍有差，不得成者也。假如洗滌聖禮，其要有三。卽聖經、真水、心意是也。三理中，或故意，或偶然，使減其一，不成洗滌聖禮，其人不蒙入教之恩，所謂聖禮之敬者，卽聖禮之條曰

也。若恭敬行其聖禮，但有差於規條，無礙於成聖禮。如行洗滌聖禮，領聖水外，必用聖鹽、聖油、聖巾、聖燭等禮。或有故不能領聖鹽聖油等，獨行聖洗要理三端，則其人必實爲入教者。領聖體之禮亦然，必有要理三端以全成之。卽聖經、麪餅、精潔是也。聖經者，乃司祭行彌撒禮，所誦之祭言也。麪餅者，司祭所聖而獻之於天主者也。精潔者，卽欲領聖體之人，所當痛悔告解大罪，以潤自己之靈魂者也。三端中，或故意，或偶然，若差其一，不能全成領聖體之禮，而不蒙天主之寵愛矣。今夫空心領聖體者，係於恭敬，不係於全成聖禮者也。則有病者，雖不空心，亦可領而蒙天主之聖力寵愛矣。此論之故，係於其聖禮之性也。乃所謂聖禮之成者，吾主耶穌所定之聖禮是也。所謂聖禮之敬者，十二位宗徒聖教皇所教之規條是也。雖天主之命，聖人之教，俱不可逆。乃其理非

二、而總歸於一。然聖人之教，或可權解，惟天主之命，必不敢以人解之也。倘有重罪者，而未得其罪之赦，偶自思以爲已赦，領聖體者，亦蒙聖寵矣。

又曰，天主愛人，必窮全仁之理，以造以養以教之，而天下人不認天主者多也，且一毫不動自身之力，以畏以順以感之。嗚呼，人心何忘自靈之德，何昏自性之明哉。諸獸之愚，亦認伏被養之主，不敢違其馴擾。何獨人反違自性，而不認伏主宰之理，誠不可稱以人之貴名矣。凡物之名，必因其物之性。既失其性，何僭其名乎。今又有在教惡人，不守十誡，非誠心悔罪，敢冒領聖體。不知天主何耐此人之無情；蓋顯大聖跡，以誅其惡心斗膽乎。

答曰，天主爲人之大父，其仁超出身父之慈無比。但有人於此，或違孝

道、其父雖怒、而不卽棄之、望其改過、故數數耐之也。則天主欲人悔改爲善、故不卽顯其至義至公、而加之嚴威。然勿宜賴其容忍之德、而流蕩背理。倘忽降其義刑、無所逃焉。而冒領聖體者、可惕於此。

昔有一人、不定志悛改、故雖告解、神父禁之、勿領聖體。却被魔鬼所侮、故違神父之命、竟就祭臺前、與眾人同領聖體。時神父默然、而不欲直露其罪。俟領後、而責誨之、且與之聖體。領時喉條破裂、聖體從裂處而出、其人卽死、受永苦焉。

昔一司祭、捧聖體乘馬。過深林、有羣盜欲劫其馬。一盜者曰、我雖大罪人、不可侮慢聖體、可縱彼去。一盜曰、不然、我有妙計、我詐爲病篤將終、求領聖體。待彼下馬、汝等卽上馬加鞭而去、眾然其計。卽作呻吟、哀求願領聖體。司祭問詐病者曰、曾解罪否。答曰、已解矣。司祭欲與之領、其

盜心中顛懼之甚。聖體未入其口，詐病之盜，已真死矣。渾身黑如煤炭。其同夥之盜，見此奇異聖跡，俱改惡遷善矣。

昔有一人，於官府之前，發一虛誓。後竟被魔鬼所誘，不解其罪，卽往領聖體。天主罰之。卽令魔鬼化一大蛇，纏繞于喉。其人大喊，苦聲求救。鄰者驚而無能去其蛇，竊問何故，而災致於己之身耶。罪人答曰：我發虛誓，不解罪而敢領聖體，輕忽勸我之善言，笑講教者之聖語故也。言畢，被蛇緊纏而死。其屍變爲極醜極臭異怪之獸形，令人可驚，拋棄於野。昔有二婦，一富一貧，不相和睦。而富者嘗欺凌貧者，故神父禁之，毋領聖體。富者欲領聖體，誑許今後與貧者和睦矣。神父信之，卽與之聖體。禮畢回家，貧婦在後隨行，謝其和睦之意。富婦側目怒詈曰：爾信我和而悅汝乎。寧死不與爾好，言猶未畢，遍身變爲墨黑而死。咽喉破裂，聖

體從之而出，懸於空中，待司祭者，以銀盤迎之，送於聖堂。富婦之屍，眾人拋棄原野坑中。有罪者，敢領聖體，可不驚乎。

問、不敬聖體者之現罰、愚畧明矣。其誠敬之者、未聞受何報乎。

答曰、天主仁德與義德、必無大小、蓋其萬萬美善、萬萬盛德、實共爲之一也。然依吾人之末論、解超性之理、天主之仁、必爲萬德之首也、故其仁之行、丕顯洋溢於愛聖體者、可知如左。

聖體聖蹟八端

昔有諸侯、名爲陸都爾福者。一日田獵于郊、忽然驟雨、偶遇一司祭者、問曰、天雨驟、欲何之。答曰、送聖體以與病者、彼將危、不敢遲悞也。諸侯聞之、卽下馬跪拜聖體、遂脫已服與司祭、又讓其所乘之馬而載之、己則步隨同至病家、領聖體畢、後返。司祭愛其仁敬、祈上主報其功德。未

幾、諸侯由小國之嗣、遂登歐邏巴多國大皇之位、其家有大築富、而多國之皇與后、俱出其家、至今不替焉。此敬聖體之報也。

昔聖多明我會、一會長於子時在聖堂、默想人之四終。忽見一故友立於前、貌甚醜黑。問曰、爾死後如何。答曰、最苦也。蒙天主罰在煉獄十五年、煉罪嚴刑。又問曰、爾在世勤修苦煉、何故受此罰。答曰、至公天主、我所受之苦、極當我之罪。然雖受罰、而天主之慈我、勝于罰我。爾念舊交、乞救我於苦。言訖、不見。次日專心爲友祭天主、捧聖體時、痛泣流涕、懇祈天主、脫友于苦。主允其求、當夜又默想、忽見故友身體光明、容顏歡樂、語之曰、爲聖體之恩、我得免煉獄之苦、特來感謝爾德。言畢、見天神甚眾、送之昇天而去、此聖體之恩也。

昔有二士同憲、爲莫逆之交、兩相盟約、如先亡者、必求天主、許其來報

所得之處。一友先亡，過十七日，華美光明，發現於生友前。曰：我依賴天主洪恩，今居天堂，受永遠榮福。生友問曰：爾在世修何功，得此洪福。答曰：勤行解罪之功，真心愛領聖體之篤謹。我惟此二功，得免罪刑，受天之福也。

昔聖人得阿多羅爲主教者。一日在聖堂，與眾領聖體中，有一啞子，不能答應。經言亞孟二字。聖人不知其爲啞者，命彼答應亞孟。啞人因聖體之功力，忽解其舌，不惟能云亞孟，且吐言清朗。其父在側，見子能言，大喜，連聲亟讚天主。曰：聖蹟聖蹟。時堂中有一名士，名都美濟亞。諾者，疑而不信，忽渾身大痛，不堪其苦，昏仆於地。少頃復醒，人問何故，乃爾答曰：因我不信彼爲真啞，且疑非聖蹟，忽見啞者，口中吐出炎炎之火，至我之渾身，受罰被焚，疼不可忍。乃求聖人治之，聖人語之曰：因汝不

信，所以遭罰。言訖卽瘳，痛悔遷善焉。

天主耶穌降身後，二百餘年，聖人西爾物斯德勒爲教皇，時羅瑪京城
中，一洞內，有惡龍，以毒氣殺人，死者無算，時有知京都之守官，最顯貴
者，名加而福你阿，尙未進教，不忍人民受害，具以其故告聖人。聖人謂
之曰，汝遍觀並無進教者被龍害也。官曰，旣然惡龍不害在教者，乞爾
往惡龍洞，仗天主之威能制之，民不遭其毒害，亦爾之德也。聖人然之，
俯祈慈主，忽聖伯多祿現於聖人前，語之曰，爾放心前去制之，必先領
聖體，以爲堅甲。聖人依命，次日竟入龍洞，臭穢不堪。乃呼耶穌之名，惡
龍勿動，以繩網繫其口，隨畫十字以鎮壓之，命毋得再出害人。惡龍俛
首攢身受命，永不復出。眾官庶民，見此聖蹟，悉棄邪教而歸依聖教焉。
昔有異教惡人，侵占意大利亞國，細斯府郭外，有修女院，會長聖女，謂

加辣敵。人上修院之城。欲辱污院中童貞之女。修女忙報會長云。惡累已至。如之奈何。聖女卽發一大信望。天主之德。急趨堂中。手捧在銀爵內之聖體。當極堅之牌。以擋敵人所入之處。卽同眾修女。跪求天主曰。吾主護守爾役女。吾等不能自保自救。故祈吾主保存純粹之德。以潔心奉事天主。勿許惡人擄辱。以永守童身之貞。祈畢。卽聞聲從銀爵中出曰。吾護守之矣。聲息忽見。敵人恐懼之極。有多人墜下城者。又有多人下城曰。警者。不知所往。皆敗散而去。眾修女感謝天主不已。

昔聖安多宜於法蘭祭亞國傳教。有一博學之士。不信耶穌在聖體之中。聖人以理論勝。彼不能答。惟曰。爾以言服我。非心服也。但以聖跡顯示。我方誠信耳。聖人曰。爾願聖蹟。請試驗之。士曰。我有一騾。餓三日後。牽至聖堂。爾捧聖體。我携食料。若騾棄料而朝聖體。我乃實信。求入聖

教。聖人賴主之能，欣然允之，可限三日，播聞於眾。至期萬姓皆集，願觀聖蹟。時聖人祭天主，於將領聖體之時，彼出食料，置騾前。騾因饑極，急欲食料。聖人卽捧聖體於眾前，命騾曰：我所奉天主聖聖，命爾輟料，速至朝拜造爾之真主。言未畢，騾急拋棄食料，跪向前來，蹶躓而拜。萬眾及異端邪教者，皆見此聖蹟，悉歸服聖教。在教者，甚悅而謝天主焉。

昔有婦人，常憂家中所聚之蜂，不釀蜜，又且多死者。隣有惡婦，乃哄之曰：可詐領聖體，暗藏而歸，置之蜂房，自然蕃蓄也。婦心迷，卽如其計而行。停數日，乃啟而視之。只見羣蜂，以蠟造一座天主聖堂，堂內器具，無一不有。祭臺上，又有聖爵一尊，聖體在內。其婦見此聖蹟，驚嘆不已。乃不敢諱，卽趨告本堂教主。士民聞之，皆聯絡不斷，往迎聖體，同蠟殿安置於本堂。羣蜂週圍護送，飛鳴如奏鼓樂，其音妙絕，直至聖堂，始皆散

回。此一蠟堂，至今尙在堂內，永存不壞。異哉，蜂乃肖翹之物，猶知尊崇天主聖體，吾人何不如之耶。

24
21667

4